98-2

成交通知书

致:江苏诚泰测绘科技有限公司

钟信工程项目管理咨询（南京）有限公司受泰州医药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泰州市高港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委托，就泰州医药高新区(高港区)老旧供水管网改造工程测绘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经磋商小组评审，并报采购人确认，贵公司成为 JSZC-321203-NJZX-C2026-0011 号泰州医药高新区(高港区)老旧供水管网改造工程测绘项目的成交供应商。

成交金额：900000 元

服务范围：泰州医药高新区(高港区)老旧供水管网改造工程，开展道路测绘及地下管线物探工作，涉及道路 36 条，总长度约 65 公里，详细内容见本磋商文件第三章。

合同履行期限：30 日历天

项目负责人：孙桂平

请贵公司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视同放弃成交结果。

特此通知！

采购人（章）

采购代理（章）

2026 年 8 月 26 日

备注：

1. 成交供应商可凭政府采购合同办理融资贷款，详情请见江苏政府采购网“政采贷”专栏。

2. 如项目收取履约保证金，成交供应商可自愿使用履约保函（保险）代替缴纳履约保证金，具体详见《关于在全省政府采购领域推行电子履约保函（保险）的通知》（苏财购〔2023〕150 号）规定。

风险提示：如因质疑、投诉事项成立或因财政部门监督检查，导致成交结果发生变化的，本成交通知书自动作废。

老旧供水管网改造工程测绘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泰州医药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泰州市高港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采购人）

乙方：江苏诚泰测绘科技有限公司（中标人）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政府采购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号：JSZC-321203-NJZX-C2026-0011)，按照平等、自愿的原则，协商签订合同。

一、工程名称：

泰州医药高新区(高港区)老旧供水管网改造工程。

二、测绘地点

泰州市医药高新区（高港区）的36个路段。

三、委托服务事项

1.服务名称：测绘项目

2.服务内容：36条道路地下管线探测约220公里，地形图测绘总面积约2720000平方米。

四、测绘范围及工作量

本次老旧供水管网改造工程全覆盖区域共涉及36个路段，路段长度约65公里。测绘范围包括道路红线范围并向两侧道路红线外延伸不小于10米，详细路段见下表：

序号	道路名称	路段	路长（m）	备注
1	扬子江南路西侧	通扬路-通港路	2481	道路一侧
2	扬子江南路西侧	港口路-通扬路	1097	道路一侧
3	扬子江南路东侧	港口路-通港路	3547	道路一侧
4	向阳路东侧	柴墟路-通扬路	460	
5	向阳路西侧	港口路-港城路	2005	
6	向阳路西侧	港城路—通港路	1623	
7	金港路西侧	通扬路—通港路	2588	
8	金港路东侧	港口路—通扬路	1082	
9	金港路东侧	港城路—通港路	929	
10	龙窝北路	港口路—三福船厂	2726	

11	通扬路	向阳路—扬子江路	794	
12	港口东路	口岸车站—田河加油站	2702	
13	润江路	长江大道—区府路	2375	
14	金港路西侧	通港路—环溪路	1289	
15	扬子江北路西侧	通港路—环港大道	2192	道路一侧
16	扬子江北路东侧	通港路—环港大道	2253	道路一侧
17	刁泗路	水厂—高港大道	2252	
18	环溪路南侧	扬子江北路—南官河边	881	
19	水厂路	水厂-解放路口	286	
20	兴国路	创新大道—永宁路	1437	
21	兴旺路	创业大道—永宁路	823	
22	太平中沟西侧	双庆河—创业大道	2222	道路一侧
23	金马大街	前进河东侧—迎宾路	1296	
24	将军南路	秧田河—白野线	1376	
25	振兴路	殷戚路—口永线终点	2544	
26	田古线	殷戚路—扬子江路	838	
27	殷戚路	振兴北路—景城路	748	
28	田许线	南马-朱营	2608	
29	吴楼路	新港大道—育才路	2265	
30	马船路	永胜加油站-三福船厂北大门	1707	
31	永安北路	老大桥北-宏达饭店-永安制衣有限公司	1159	
32	野徐中路	药城大道—兴农路	753	
33	永丰河东侧	姜高路—野徐水厂	1026	
34	大口线，许刁线	创新大道—金果路	4703	
35	根胡路	新世纪大道—安康大道	3405	
36	大口线	金果路—京沪高速	2698	
合计			65170	

本次工程涉及的36条道路地下管线探测约220公里，地形图测总面积约2720000平方米。

五、合同价及付款方式

1.合同价格：人民币 玖拾万元整 （￥ 900000.00 ），本项目为单价合同，工程量按实结算,最终价格以审计价为准，不得超过合同价。

2.付款方式：成果出具后支付至合同价的 90%，服务内容全部完成且经审计后一次性付清（所涉及款项皆不计取利息）。

六、合同期限

30 日历天。

七、履约保证金缴纳及退还

合同签订前按成交价的 10%缴纳履约保证金，缴纳方式为履约保证保险。项目完成并经甲方确认无误后无息退还。

八、主要测绘内容

（一）地形图测量

1.对管网改造路由全线开展 1:500 比例尺带状地形测绘，测绘宽度满足改造工程设计、施工需求，道路区域全覆盖，绿化带、空地、巷道完整测绘。

2.地形测绘需完整采集区域内所有地形地物要素，包括：道路边线、中心线、路面材质及高程；建筑物、围墙、台阶、挡土墙、电线杆、路灯、标识牌；河道、沟渠、绿地、边坡；各类检查井、阀门井、消防栓、雨水口等市政附属设施。

3.精准测量路面、场地、边坡的高程数据，地形点密度满足 1:500 成图精度，地形起伏、构筑物边角、管线关键点位无遗漏，如实反映现场实际地形地貌。

（二）地下供水管网及附属设施测绘

1.管线平面位置测绘：精准测定所有现状给水主管、支管、分支管、入户管的平面走向、点位坐标，明确管线拐点、交点、变径点、起止点精准位置。

2.管线属性探测：查清所有供水管线的管径、管材、埋深、管线走向。

3.附属设施测绘：全面采集供水系统所有附属设施数据，包括阀门、消防栓、水表井、排气阀、泄水阀、阀门井。

4.周边管线探测：精准排查供水管道周边雨水、污水、燃气等主要地下管线的位置、埋深、管径，为管道路由选择、改造施工规避管线冲突提供依据。

九、执行依据

测量工作及相关成果提交需遵循国家、行业的有关规范、标准要求，可参照如下相关规范、标准进行测量：

（1）《工程测量标准》（GB50026-2020）；

（2）《城市地下管线探测技术规程》（CJJ61-2017）；

（3）《城市测量规范》（CJJ/T8-2011）；

（4）《卫星定位城市测量技术规范》（CJJ/T73-2019）；

（5）《全球导航卫星系统（GNSS）测量规范》（GB/T18314-2024）；

（6）《全球定位系统实时动态测量（RTK）技术规范》（CH/T2009-2010）；

（7）《国家基本比例尺地图图式第 1 部分：1:5001:10001:2000 地形图图式》（GB/T20257.1-2017）；

（8）《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GB/T24356-2023）。

十、主要技术指标和规格

10.1 测绘基准

（1）平面坐标系统

采用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中央子午线 120°，3 度分带，高斯正形投影。

（2）高程基准

采用 1985 国家高程基准。

10.2 现状地形图成果精度要求

（1）数字线划数据的平面精度以明显地物点相对于邻近控制点的平面位置中误差、相邻地物点的间距中误差来衡量其数值应符合下表的规定。

表 2 数字线划数据的平面精度

比例尺	明显地物点平面位置中误差 m		相邻地物点的间距中误差 m	
	平地、丘陵地	山地、高山地	平地、丘陵地	山地、高山地
1：500	≤0.25	≤0.375	≤0.2	≤0.3
1：1000	≤0.5	≤0.75	≤0.4	≤0.6
1：2000	≤1.0	≤1.5	≤0.8	≤1.2

（2）数字线划数据的高程精度应符合下列规定：

1）城市建筑区和基本等高距为0.5m的平坦地区，1:500、1:1000、1:2000比例尺数字线划数据的高程注记点相对于邻近控制点的高程中误差应不大于0.15m；

2）其他地区高程精度以等高线插求点相对于邻近控制点的高程误差来衡量，并应符合下表的规定。

表3 数字线划数据等高线插求点的高程精度

地形类别	高程中误差
平地	≤1/3
丘陵地	≤1/2
山地	≤2/3
高山地	≤1

10.3 地下管线成果精度要求

（1）管线点的探查精度

隐蔽管线点的探查精度：平面位置限差δts应为0.10h；埋深限差δth应为0.15h。（h为管线的中心埋深，单位为厘米，当h＜100cm时则以100cm代入计算）。明显管线点的量测精度：量测中误差不大于±2.5cm。

（2）管线点的测量精度

平面位置中误差ms不得大于±5cm（相对于邻近控制点），高程测量中误差mh不得大于±3cm（相对于邻近控制点）。

（3）管线图测绘精度

管线与邻近建筑物、相邻管线以及规划道路中心线的间距测量中误差不得大于图上±0.5mm。架空管线、构筑物等测量精度同相应比例尺图的精度。

十一、项目成果及要求

（1）道路带状地形图

按1:500比例尺输出，涵盖36条道路中心线两侧各30—50米范围（具体以设计要求为准），内容包括地形地貌、建（构）筑物、道路及附属设施、水系、植被、规划控制点等要素，与管网探测数据叠加整合后的DWG格式电子数据1套，对应每条道路的纸质地形图各1份，标注道路名称、比例尺、测绘日期、测绘单位名称。

（2）道路地下管线图

按1:500比例尺输出，涵盖36条道路中心线两侧各30—50米范围（具体以设计要求为准），与带状地形图测绘及综合管线探测范围一致。内容包括探测到的地下管线（给水、

排水、供电）的平面位置、埋深、管径（或方沟断面尺寸）、材质、走向、权属单位等属性信息，以及架空管线、构筑物的空间位置和附属设施；

成果包含 DWG 格式电子数据 1 套，对应每条道路的纸质综合管线图各 1 份，纸质图标注道路名称、比例尺、探测日期、测绘（探测）单位名称，成果满足管网改造方案设计对管线空间信息的精准提取和整合需求。

十二、双方权利义务

1.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提供检测路段的具体位置和信息。

（2）负责通知并要求其它配合单位做好检测前的准备工作，为乙方检测设备进出场提供便利条件。

（3）按合同规定及时办理结算，支付工程款。

2.乙方的权利义务

（1）为确保工程质量，乙方在完成全部的外业工作时，应进行三查两审；必要时，请甲方协助自查，发现问题应及时返工或采取补救措施。

（2）达到测绘条件后，乙方严格按相关规程作业，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测绘工作；测绘工作要及时到位，数据准确，承诺对自己的检测结果负责。

（3）乙方承诺其测绘及探测成果符合本合同第八条约定的国家 、行业标准及甲方使用要求。探测结果如存在误差或不符合标准，无论是否因物探方法的多解性所致，乙方均应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后 5 个工作日内免费进行重测或采取其他补救措施，直至成果合格。若乙方未在限期内完成整改，或经两次整改仍不合格的 ，甲方有权按本合同补充的违约责任条款（见下条）处理，包括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或解除合同。

十三、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磋商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2.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额

的 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十四、知识产权与保密

1.知识产权归属：乙方为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一切工作成果（包括但不限于地形图、管线图、电子数据、报告等）的知识产权（包括著作权、数据所有权等）自始即归甲方单独所有。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制、留存、使用或向第三方提供上述成果。

2.保密义务：乙方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甲方的所有未公开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管线数据、地形图 、路段位置 、政府规划等）负有严格保密义务，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亦不得用于本合同目的之外的任何用途。本保密义务在本合同终止后三年内持续有效。乙方违反本条应支付给甲方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并赔偿全部损失。

十五、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六、合同的组成部分

本合同条款、成交通知书、磋商文件（编号：JSZC-321203-NJZX-C2026-0011）、磋商响应文件及乙方在磋商时的书面承诺等构成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七、合同的生效和终止

1.合同生效：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合同终止：甲、乙双方全部履行约定的义务后终止。

十八、争议处理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项目所在地的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九、其他

1．未经过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或将部分合同项下的义务分包给其他单位完成。

2．合同履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若有未尽事宜，需经双方共同协商，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甲方：泰州医药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泰州市高港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盖章）

地址：江苏省泰州市高港区金港中路119号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2026年9月16日

乙方：江苏诚泰测绘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泰州市高港区大泗镇文昌花苑南门诚泰测绘大楼

法定（授权）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